

教學目標

1. 協助學生適應國中校園生活。
2. 覺察自己的特質、認識自我。
3. 檢視個人的學習風格，適時調整學習方法。

成績評量

1. 平時評量 60%：課堂作業、課堂參與度、討論(課堂發言、學習態度、上課秩序)
2. 定期評量 40%：學習單、校務系統生涯資料填寫、生涯檔案。

親師配合

1. 請家長持續鼓勵孩子探索個人興趣，以利孩子生涯覺察。
2. 適時傾聽孩子在校生活及學習狀況，給予其支持。